

证券代码：837966

证券简称：西屋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西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4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966	西屋股份	2021年4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和长期战略发展的需要，综合考虑行业发展环境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等内外部因素，同时为高效开展业务，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经公司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票。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保护措施将以公告的形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披露。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审议《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应对异议股东合法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保护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过程中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大会但未对申请终止挂牌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对异议股东

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原则上以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收购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申请文件；
-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一切相关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的，应出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股东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提交法人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章）。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14 日上午 9：3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电话

联系人：赖联文 电话：1731765725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西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西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